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因應馬鞍山鐵路通車而加強協調公共交通服務

目的

因應東鐵支線馬鞍山鐵路(「馬鐵」)通車，當局擬重整馬鐵沿線覆蓋範圍的公共運輸網絡，以加強協調新鐵路在本年年底通車後的公共交通服務(「公共交通計劃」)。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上述的最新計劃。

背景

2. 在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小組會議上，委員獲悉當局就初步的公共交通計劃進行公眾諮詢的進展。計劃的目的是在交通供應量因新鐵路通車而有所增加後，為乘客提供一個協調得宜的公共交通系統。計劃包括下列主要措施：

- (a) 提供接駁服務，以確保馬鐵有完善的接連網絡，方便乘客使用；
- (b) 透過重整公共交通服務和改善各服務之間的協調，維持一個快捷高效的公共運輸網絡，以配合乘客需求的改變，並減少惡性競爭；以及
- (c) 維持交通服務供應者之間的良性競爭，確保乘客有合理的選擇。

3. 目前，沿馬鐵走廊提供服務的專利巴士路線共有 73 條，而專線小巴路線則有 13 條。初步的公共交通計劃包括更改三條現有的專利巴士路線，以加強馬鐵車站的接駁交通服務；調整 33 條巴士路線和 6 條專線小巴路線的服務；以及取消 13 條服務範圍重疊的巴士路線。預期上述服務改動有助減少在繁忙市區行走的巴士車次，從而紓緩交通擠塞及減少路邊的廢氣。

4. 預計馬鐵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底通車。我們有必要事先就公共交通計劃作出定案，以便有足夠時間就實施計劃進行推廣和籌備工作。

公眾諮詢

5. 運輸署由二零零四年二月起進行了兩輪諮詢，就初步的公共交通計劃徵詢公眾意見。該署除了分別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和六月向小組委員會作出兩次簡報外，亦諮詢了 12 個有關區議會、沙田和其他地區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就調整中途站或總站設於有關地區內的公共交通服務的建議，徵詢他們的意見。

6. 除了在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層面進行諮詢外，運輸署同時舉行地區諮詢會（「諮詢會」），以便在地區進行更廣泛的諮詢。獲邀出席諮詢會的人士包括區議員、分區委員會成員、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代表、校長及其他地區代表。

7. 在兩輪公眾諮詢期間，運輸署共出席了 10 次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12 次諮詢會會議和超過 60 次與地區代表和團體舉行的諮詢會議，以解釋服務重整計劃，並聽取地區人士的意見。

接獲的意見

8. 地區人士大致上認同有需要在新鐵路通車後重整現有的公共交通服務，但強調繼續為乘客提供合理的交通工具選擇亦十分重要。他們主要關注的是取消部分巴士路線的建議，有團體認為應保留有關路線，尤其是在繁忙時間的服務。此外，也有建議主要的服務重整措施應該在新鐵路通車後，按照乘客需求的實際改變而逐步推行。

最新的公共交通計劃

9. 經考慮諮詢期間收到的意見後，我們修改了原先的某些建議。大部分的改動涉及與馬鐵服務沒有直接重疊的路線，以及為了讓乘客有更多選擇而保留的路線。為回應市民對收費水平和替代的巴士路線載客量的關注，我們會在適當情況下安排分段收費、巴士轉乘優惠和加強替代路線的服務。

10. 最新的公共交通計劃涉及更改四條巴士路線，以加強馬鐵車站的接駁交通服務，以及調整 37 條巴士路線和五條專線小巴路線的服務。五條行走區內和來往九龍市區的巴士路線亦會停止服務。這些主要是乘客量低、有足夠替代路線或與馬鐵覆蓋範圍相若的路線。以上服務重整符合公共交通計劃的目標。

11. 我們曾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就最新的公共交通計劃諮詢沙田區議會。該區的議員認為最新的計劃大致可以接受。他們唯一最關注的，是把過海巴士路線第 680 號（利安至港澳碼頭）的總站由中環遷往金鐘的建議。有議員建議延遲遷移該總站，以便在馬鐵通車後，能更確切地評估實際的交通需求。此外，亦有議員建議，於傍晚繁忙時間增設來往馬鞍山與東鐵大學站之間的特別班次。我們在擬定下文第 12 至 17 段的實施計劃時，已把上述建議考慮在內。

分階段的實施計劃及宣傳工作

實施計劃

12. 與將軍澳線和西鐵一樣，我們會充分顧及乘客乘車模式和需求的改變，以循序漸進的方式實施有關的公共交通計劃，以免服務供求錯配。至於有意見認為應對某些建議作更長時間的觀察，以及在進行交通改動前進行廣泛宣傳，以免出現混亂情況。運輸署在擬定實施計劃時，已把這些意見考慮在內。

13. 在馬鐵通車前一至兩個星期，我們會提供專線小巴和巴士接駁交通服務，以確保馬鐵有完善的接連網絡，讓乘客熟悉經修訂的路線安排。

14. 經考慮沙田區議會的意見後，我們會採用在馬鐵通車，數個月分三個階段推行的實施計劃。

15. 第一階段是馬鐵通車後的首四個星期。除了按需求稍為修訂接駁交通服務外，首兩個星期的交通服務實際上不會有所改動。運輸署會在這兩個星期密切監察乘客需求的改變。由第三個星期起，受馬鐵影響的巴士路線班次，會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作出調整，並會按乘客需求的實際改變，不斷作出調整。

16. 第二階段會由馬鐵通車第四個星期後開始。我們會落實在諮詢期間議定的主要路線改動，例如取消和修改現有路線。在第三階段(由馬鐵通車兩個月後起)，運輸署會向沙田區議會匯報巴士路線第 680 號遷移總站的擬議未來路向。

17. 在考慮實際的交通情況後，我們或對公共交通計劃及 或其實施計劃稍作修訂，並諮詢有關人士。

附件

18. 實施計劃載於附件。

宣傳

19. 運輸署會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和有關的區議會合作，在馬鐵通車前舉辦宣傳活動，宣傳有關的公共交通服務改動。宣傳活動會在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初展開，包括派發服務小冊子及在運輸署網頁發布最新的資訊。到更接近實施日期時，運輸署會與專營巴士公司配合，通過在主要巴士總站 巴士站調派顧客服務員；在主要總站 車站和巴士車廂內張貼告示；發放新聞稿；以及設立查詢熱線等方法，向市民發布有關服務改動的詳情。

20. 此外，運輸署會在馬鐵通車的首數天啟動緊急事故交通協調中心，適當地協調交通安排。該署亦會調派觀察組實地監察交通及運輸情況，包括乘客需求的改變，以便在出現問題時可即時作出反應。

21.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

公共交通計劃的實施計劃

馬鐵通車前(馬鐵通車前兩個星期起)

重點是加強馬鐵車站的接駁交通服務，包括：

- (i) 開辦 3 條前往各馬鐵車站的新短途專線小巴線(第 803、807K 和 810 號)；
- (ii) 更改 4 條巴士路線(第 40X、89D、99 和 274P 號)和 3 條專線小巴路線(第 64K、68K 和 807K 號)的行車路線，把其總站或中途站遷往毗鄰馬鐵車站的公共運輸交匯處。

第一階段(馬鐵通車首天至第四個星期結束)

重點是監察服務的供求情況，並實施班次調整。

第二階段(馬鐵通車第四個星期後至第八個星期)

重點是落實更多主要的路線改動，包括取消 5 條行走區內和來往九龍市區的巴士路線，以及加強替代路線的服務。該 5 條路線如下：

- (i) 83P(廣源至九龍城碼頭)
- (ii) 86A(沙田圍至長沙灣)
- (iii) 285(海柏花園至恒安)(循環線)
- (iv) 286P(恒安至美林)
- (v) 287K(馬鞍山市中心至大學火車站)(循環線)

第三階段(馬鐵通車兩個月後起)

檢討把過海巴士路線第 680 號的總站由中環遷往金鐘，並提供免費巴士轉乘安排的建議，然後向沙田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作出匯報。